

证券代码：870786

证券简称：安力斯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北京安力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追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本次关联交易追认 2018 年 3 次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单位：元

序号	关联方	交易类型	交易金额
1	蔡晓涌、吴洁	担保借款	10,000,000.00
2	魏中安	借款	1,850,000.00
3	蔡晓涌	借款	1,200,000.00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9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追认公司、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署〈借款合同〉暨偶发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关联董事蔡晓涌回避表决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9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子公司与魏忠安签署〈借款合同〉暨偶发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关联董事张燕春回

避表决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9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追认公司向控股股东蔡晓涌借用资金暨偶发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关联董事蔡晓涌回避表决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蔡晓涌

住所：北京市西城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吴洁

住所：北京市西城区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魏中安

住所：天津市宝坻区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1. 蔡晓涌先生和吴洁女士为夫妻关系，同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蔡晓涌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。

2. 魏中安与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张燕春为夫妻关系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1. 关于《公司、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署〈借款合同〉暨偶发性关联交易》是公司关联方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

达成的。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，是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2. 关于《追认子公司与魏忠安签署〈借款合同〉暨偶发性关联交易》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，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、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，通过公允、合理价格进行交易实现彼此资源互补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需求。

3、关于《追认公司向控股股东蔡晓涌借用资金暨偶发性关联交易》是公司向控股股东蔡晓涌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。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不收取任何费用，是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促进公司经营发展，2018年10月17日，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《综合授信合同》，贷款金额1000万元，本期使用1000万元，其中500万贷款给安力斯（天津）环保设备有限公司，500万元公司自用，控股股东蔡晓涌和吴洁以自有房产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。

2. 因年底项目集中供货，为保证公司项目实施及施工进度，安力斯（天津）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与魏忠安签订《借款合同》，借款金额：185万元，借款期限为7天，自2018年12月27日至2019年1月2日，借款用途：设备采购资金。魏中安与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张燕春为夫妻关系。

3.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促进公司经营发展，2018年10月，公司向控股股东蔡晓涌借用现金：120万元，借款期限：2个月，借款利息：无，借款用途：用于生产经营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正常所需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。此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、必要的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北京安力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安力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2日